

英美保险经典译丛

PROPERTY AND LIABILITY INSURANCE

财产和 责任保险

(第四版 Fourth Edition)

所罗门·许布纳 (S. S. Huebner)

[美] 小肯尼思·布莱克 (Kenneth Black, Jr.) 著

伯纳德·韦布 (Bernard L. Webb)

陈欣 总校

陈欣 高蒙 马欣 胡晓莹等 译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财产和责任保险: 第4版 / (美) 许布纳等著; 陈欣等译.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2
(英美保险经典译丛)

ISBN 7-300-04287-2/F·1311

I. 财…

II. ①许…②陈…

III. ①财产保险-基本知识②责任保险-基本知识

IV. F840.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2) 第 047607 号

Property and Liability Insurance, 4E By S.S.Huebner, Kenneth Black, Jr., Bernard L.Webb

Translation Copyright © 2002 by China Renmin University Press

Copyright © 1996 by Prentice Hall, Inc.

All Rights Reserved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the original publisher, **Pearson Education, Inc.** A Pearson Education company.

英美保险经典译丛

财产和责任保险 (第四版)

所罗门·许布纳

[美] 小肯尼思·布莱克 著

伯纳德·韦布

陈欣 总校

陈欣 高蒙 马欣 胡晓莹等 译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北京中关村大街 31 号 邮编 100080)

邮购部: 62515351 门市部: 62514148

总编室: 62511242 出版部: 62511239

E-mail: rendafx@public3.bta.net.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涿州市星河印刷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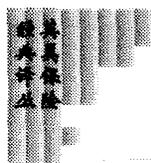
开本: 787×1092 毫米 1/16 印张: 45.25 插页 2

2002 年 8 月第 1 版 2002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 929 000

定价: 76.00 元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出版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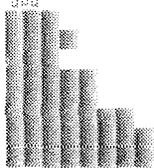
一国保险业是否发达是衡量该国科学技术及经济是否发达的重要尺度。因而，对保险理论与实践的研究就显得尤为重要。中国自 1885 年第一家民族资本的保险公司成立以来，保险业一直处于命运多舛的状态。新中国成立后，此种局面才有所改观。但保险业的真正发展是在改革开放以来的 20 多年里。不仅保险业务有了巨大变化，而且保险教育和保险理论研究也有了长足的进步。但是与保险发达国家相比，中国保险业的总体发展水平仍有相当大的差距，包括中国保险教育未得到广泛普及，虽然出版了大量保险书籍，其理论研究在很大程度上仍属于同一水平上的重复，而且，在学术研究方面存在着重市场轻理论的倾向。为了提高我国保险理论研究的水平，缩小与保险发达国家保险理论研究方面的差距，我们选译了这套英美保险经典译丛。这套译丛所涉及的范围包括财产保险、责任保险、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再保险、保险经济理论、社会保障，以及保险法律等方面的著作。我们在选择所译的著作时注重该著作的学术与理论价值，许多著作成书久远，几经再版，成为对保险学术界和保险产业界有重要影响的权威著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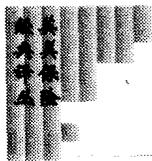
若该套丛书能对读者有些许裨益，也就满足了我们的心愿。

策划人

2002 年 5 月

INSURA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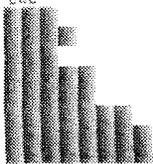




译者序

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的保险业一直处于飞速发展阶段。但与人寿保险的发展相比，我国财产和责任保险的发展速度相对较慢。考虑到我国目前的经济环境，多种所有制共存，私营经济和股份制经济在国民经济中所占的比重越来越大，国内生产总值以年均超过7%的速度增长，企业和个人所占有的财富不断增加，各种法律不断完善，侵权体系正在建立等因素，财产保险和责任保险应该有更大更快的发展。但实际上国内财产和责任保险发展相对滞后。造成这种情况的原因除了人们对保险的认识还有待提高，经济和法律环境还有待改善外，财产和责任保险的技术手段相对落后也是一个重要的因素。例如，我国财产和责任保险的险种还不够全面，不能满足日益增长的多种保险需求；保险条款比较陈旧；承保和理赔技术比较落后；缺乏厘定费率的科学方法等等。为此，我们特别选择翻译了由所罗门·许布纳、肯尼思·布莱克和伯纳德·韦布三位著名美国保险学者合著的《财产和责任保险》一书的第四版，因为借鉴国外先进成熟的经验可以使我们少走弯路。

《财产和责任保险》一书的原名叫做《财产保险》，出版于1911年，作者是所罗门·许布纳博士。肯尼思·布莱克博士作为共同作者参加了于1957年《财产保险》一书第四版的写作，这时所罗门·许布纳博士的身体状况已经不允许他继续参与该书的写作了。1968年，肯尼思·布莱克博士与罗伯特·克莱恩博士合作





在《财产保险》一书的基础上出版了《财产和责任保险》第一版，并于1996年与伯纳德·韦布教授共同完成了该书的第四版。

本书的两位主要作者——所罗门·许布纳博士和小肯尼思·布莱克博士——都是美国著名的、具有国际影响的保险教育家和保险学者。所罗门·许布纳博士（1882—1964）于1913年在宾夕法尼亚大学沃顿学院创建了全美第一个保险系，并将保险课程第一次列入了大学的教学课程体系。他是第一位将经济学理论应用于确定人类生命价值的学者，而将个人生命价值用金钱的形式表示正是人寿保险的基础。许布纳博士还于20世纪初积极参与了美国运输法和海上保险法的制定。肯尼思·布莱克博士（1925— ）是许布纳博士的学生，长期在佐治亚州立大学从事保险教学与研究，曾任该大学保险系主任和工商管理学院院长。他出版过14本保险方面的著作并发表过众多的论文，是美国卓有建树和具有国际影响的保险学者。

《财产和责任保险》一书共八篇四十章。该书包括了以火灾保险为代表的、从有形财产保险、无形财产保险、各种保证保险、各种责任保险、员工赔偿保险到财产和责任综合保险的近乎全部财产和责任保险的险种。作者详细介绍了各个险种产生和发展的历史，保单制定的过程，保单条款的理论和法律依据，承保和理赔方法，费率厘定原则，以及保险监管的法律与技术。这本书内容详实，既有理论又有实务，全面深入。正因为如此，《财产和责任保险》一书才能一版再版，并在这么长的时间内一直是财产保险和责任保险领域内的权威著作。

《财产和责任保险》这本书涉及几乎全部财产保险和责任保险的险种，以及许多技术性和法律方面的内容，我们虽然尽了最大的努力，但有时仍感到力不从心，因此翻译中肯定存在着疏漏和错误，由于我承担了总审校的工作，当然应由我承担这方面的责任。此外，由于有些术语国内尚无相对应的专有名词或无统一的译法，所以我们只能采用意思上最为接近的译法。有时，同一术语国内存在几种译法，如果我们不能确定哪一个是最佳译法，我们会在增加“译者注”的前提下，在本书中保留不同的译法，以便读者自己去确定哪种译法更好。在本书的注释中，我们适当保留了书籍、期刊、出版商或作者名称的英文原文，以方便读者在做进一步的研究时查找或检索。

看着我们刚刚翻译完成的《财产和责任保险》一书的中文译稿，心中有一种说不出的感觉。从1999年的冬天开始，我们师生八个人用了一年多的时间翻译了全书，几易其稿。我又用了三个月的时间逐字进行了校对。胡晓莹同学负责将校对后的译稿输入电脑，有些译稿的文字改动达到50%，她的工作量和难度是可想而知的。

参加翻译的人员和所译各章如下：

陈欣（对外经贸大学保险系）：第一、十八、十九、二十四、二十八、二十九和三十八章；

马欣（中国银行）：第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和十一章；

高蒙（对外经贸大学保险系）：第十二、十三、十四、十五、十六和十七章；

薛龙（中国银行）：第二十、二十一、二十二和二十三章。

王君（中国保监会）：第二十五、二十六和二十七章；

徐蓉（德国慕尼黑再保险公司）：第三十、三十一、三十二和三十三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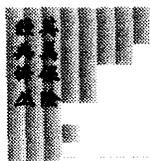
胡晓莹（中国银行）：第三十四、三十五、三十六和三十七章；

王晓明（夏威夷大学）：第三十九和四十章。

最后，我们衷心地感谢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的安卫博士，她为本套丛书的策划、购买版权和协调各方面的工作付出了极大的努力。

陈欣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保险系
保险法研究中心



中文版序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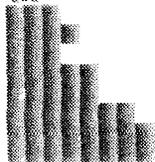
所罗门·斯迪文·许布纳博士是宾夕法尼亚大学沃顿学院著名教授和该学院保险系主任。他不仅在美国大学第一次开设了保险课程，而且还写出了美国第一本大学保险教科书。由于他卓越的领导才能，许布纳博士被尊为美国保险教育之父。

布莱克博士有幸续写了许布纳博士的多本保险教科书，其中包括《财产保险》，这是美国有史以来大学所用的首部保险教科书。在随后的几版中，罗伯特·克莱恩博士和伯纳德·韦布先生与布莱克博士共同参与了修订工作。

在宾夕法尼亚大学任教期间，许布纳博士积极推动建立了美国学院和财产与责任承保人协会。他是美国学院的首任院长，他运用知识、品质和道德准则，完成了将美国的人寿保险业从20世纪初以利润为导向的营销体制向半个世纪之后以服务为导向的职业化体制的转变。这使得他被誉为“曾经改变了一个行业的教师”。

保险确实是一项造福社会的国际性服务行业。本书现在的作者们非常高兴能够继续将许布纳博士这位伟大教育家的著作奉献给读者。我们衷心地希望我们为《财产和责任保险》第四版所付出的努力能够使阅读本书的中国读者们从中获益。

小肯尼思·布莱克
伯纳德·韦布





前 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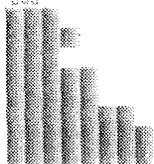
本书的第一版出版于 1911 年，是美国最早的大学保险教科书，在现在的这一版中已经很难再保持原书的语言甚至风格了。本书目前的资深作者是所罗门·许布纳博士的学生，我们不得不遗憾地说保险业的许多变化需要最终修改这本书的每一部分。

作者的目仍然是为了强调财产和责任保险的原则和基本概念，但是，作者并不认为这是一本介绍性的或关于基本保险概念的教科书；我们的基本假设是读者或者已经具有一定的保险经验，或者至少已经学过一门大学的保险基础课程。

虽然我们试图使本书全面包括财产和责任保险的各个方面，但实际上——本书是不可能涵盖一切的。本书强调的重点是风险、承保危险和保险责任。我们没有增加有关广义风险管理概念的章节，这会改变本书的目的。不过，风险经理在需要使用风险转移机制时仍然可以发现本书的价值，但是，本书不能代替那些以强调全面风险管理职能为目的的教科书。这本教科书介绍了对承保、理赔、财务报告和费率厘定的管理。本书主要是作为大学保险学系学生的教科书，以及已经或刚刚从事保险业务的代理人或经纪人的公司教程。

由于保险业的不断变化，保险教科书出版之后总会在某些方面显得落后。因此，重要的是使教师和学生定期阅读包括《全国承保人——财产和责任版》和《商业保险》这类行业期刊，以充

INSURANCE



实自己的研究。详细分析正在使用的保险合同中的承保责任的资料可以在《FC&S公告》和《P.F.&M.分析》中找到，一些主要的保险公司也有优秀的出版物。A.M.Best 出版公司可以提供大量的保险统计资料，包括《合计与平均》、《公司报告》和《主要费率指南》。对保险发展趋势和保险理论感兴趣的读者可以定期阅读《风险与保险杂志》、《保险监管杂志》和《财产和责任保险承保人杂志》。

本书的内容共分为八篇。第一篇只有一章，它是全书的总导言，并且包含了对财产责任保险重要经济意义的某些说明。接下来的四篇讨论了财产风险的各个方面（火灾保险、海上保险、间接损失保险和其他直接损失保险）。在第六篇考虑了法律责任产生的损失风险和这方面的保险责任。第七篇是关于多险种综合保险，这反映了保险业持续不断的变化。第八篇介绍了保险人的种类，以及包括损失控制、承保、公司管理和监管在内的保险职能的各个方面。

作者在此对本书前三版的共同作者罗伯特·S·克莱因（Robert S. Cline）博士表示感谢并对他对于本书的重要贡献表示谢忱。对于过去和现在的同事们，以及保险业界众多朋友们审阅本书的章节和他们为本书技术上的精确所做的贡献，我们也深表感激。此外，作者还要感谢玛格丽特·克莱因（Margaret Cline）夫人在本书前几版中所起的重要作用。她过去主要负责手稿的誊印并在写作过程中给予作者巨大的鼓励。同样，罗斯·韦布（Rose Webb）夫人在帮助作者完成本书的现在这一版时发挥了重要作用。

当然，任何审阅手稿的人都不应对新版中所存在的疏漏错误承担责任。

小肯尼斯·布莱克
伯纳德·韦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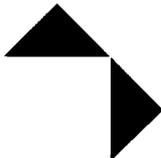
作者简介

所罗门·许布纳博士(1882—1964)于1913年在宾夕法尼亚大学沃顿学院创建了全美第一个保险系，并将保险课程第一次列入了大学的教学课程体系。他是第一位将经济学理论应用于确定人类生命价值的学者，而将个人生命价值用金钱的形式表示正是人寿保险的基础。许布纳博士还在20世纪初积极参与了美国运输法和海上保险法的制定。由于他卓越的领导才能，许布纳博士被尊为美国保险教育之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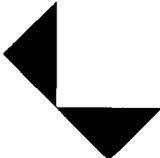
小肯尼斯·布莱克博士(1925—)是许布纳博士的学生，长期在佐治亚州立大学从事保险教学与研究，曾任该大学保险系主任和工商管理学院院长。他出版过14本保险方面的著作，并发表过众多的论文，是美国卓有建树和具有国际影响的保险学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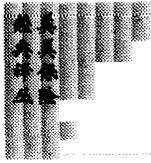
伯纳德·韦布(1924—)是佐治亚州立大学保险和精算学教授。他早年曾在保险公司工作，后来长期从事保险教育与研究，著述颇丰，曾任美国财产和责任承保人协会佐治亚分会会长等职务，是财产和责任保险方面的专家。

译者简介



陈欣教授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保险系和
保险法研究中心主任，博士生导师，长期
从事保险法律和保险合同条款方面的教学
与研究，出版过《对外贸易保险》、《保
险法》和《海上保险的法律与实务》（合
著）等著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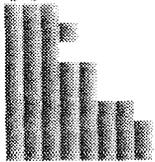




目 录

第一篇	导言	1
	第一章 财产和责任保险的职能	3
	第一节 引言	3
	第二节 美国保险的结构	10
	第一篇参考书目	14
第二篇	财产保险：火灾保险	17
	第二章 火灾保险单	19
	第一节 引言	19
	第二节 历史背景	20
	第三节 保单的标准化过程	21
	第四节 标准化火险保单的利弊	25
	第五节 标准化保单的使用	26
	第三章 标准火险保单的结构和条款	28
	第一节 引言	28
	第二节 保单结构	29
	第三节 保单	29
	第四节 备忘录：撤保通知——保费 已付	40

INSURANCE





第四章 保险合同中的利益	46
第一节 补偿原则	46
第二节 可保利益	47
第三节 火灾保险单的转让	53
第五章 抵押借贷条款	57
第一节 抵押借款人和抵押贷款人的 可保利益	57
第二节 抵押借贷条款	60
第六章 保险人的责任限制	68
第一节 引言	68
第二节 基本责任限制	69
第三节 其他责任限制	74
第七章 其他保险和分摊	84
第一节 其他保险	84
第二节 保单条件不同时的分摊	89
第三节 公估—仲裁	93
第八章 共同保险	96
第一节 共同保险条款	96
第二节 共同保险的运用	97
第三节 使用共同保险条款的原因	100
第四节 其他方面	104
第九章 承保风险	113
第一节 承保风险	113
第二节 除外情况	120
第三节 不可保的和除外的财产	122
第四节 其他风险	123
第十章 其他承保风险	125
第一节 责任扩展批单	125
第二节 选择性风险批单	132
第三节 故意损害和恶意违法行为条款	133
第四节 地震保险	133
第五节 喷淋设施泄漏损失	135

第六节	水损	135
第七节	洪水保险	136
第八节	特别责任扩展批单	140
第九节	条件差异保险保单 (DIC)	141
第十一章	火灾保险中的保单格式和保险批单	144
第一节	保单格式	145
第二节	住宅保单格式	145
第三节	商业格式	153
第四节	建筑商风险	159
第五节	通货膨胀保险批单	160
第二篇	参考书目	162
第三篇	财产保险：海上保险	165
第十二章	海上保险	167
第一节	海上保险的定义	167
第二节	海上保险没有标准保单	167
第三节	海上保单的分类基础	168
第四节	其他分类方法	176
第五节	海上保险和国际贸易	177
第十三章	海上保险的保单	179
第一节	“为某人的利益”和赔款接受人	179
第二节	“损失与否”和“在/从(某地/时间)”	180
第三节	对保险标的的说明	180
第四节	对船舶和船长的说明	181
第五节	海上航行的起始和终止	181
第六节	风险	182
第七节	绕航	187
第八节	确定保险标的的价值	187
第九节	诉讼、营救和疏散条款	188
第十节	对价	189
第十一节	理赔	189
第十二节	海上损失的分类	190
第十三节	重复保险条款 (其他保险)	195
第十四节	责任限制条款	195
第十五节	承运人条款	197



第十六节	代位追偿	197
第十四章	海上保险市场、费率和特别险种	199
第一节	海上保险市场	199
第二节	海上保险的费率	201
第三节	特别险种	207
第十五章	内陆运输保险的发展	212
第一节	引言	212
第二节	由海上保险公司发展的内陆运输保险 业务	214
第三节	一切险保障	218
第四节	承保	221
第五节	现状	223
第十六章	内陆运输风险与保险 (一)	225
第一节	进口 (A类) 和出口 (B类)	225
第二节	国内运输 (C类)	226
第三节	交通工具 (D类)	232
第十七章	内陆运输风险与保险 (二)	234
第一节	流动保单	234
第二节	个人流动财产保险 (E类)	237
第三节	商业流动财产保险 (F类)	242
第三篇	参考书目	254
第四篇	财产保险：间接损失保险	257
第十八章	间接损失保险 (一)	259
第一节	营业中断保险	260
第二节	保单格式	263
第三节	间接营业中断保险	270
第四节	营业中断保险费率	271
第五节	额外费用保险	272
第六节	营业收入险保单格式(包括额外收入).....	273
第十九章	间接损失保险 (二)	279
第一节	个人营业中断保险	279

第二节	租金保险	280
第三节	租赁利益保险	283
第四节	销售价格和市场价值条款	285
第五节	其他险种	285
第四篇	参考书目	290
第五篇	财产保险：其他保险	291
第二十章	锅炉、机器与玻璃保险	293
第一节	锅炉与机器保险	293
第二节	玻璃保险	303
第二十一章	保证	305
第一节	保证	305
第二节	忠诚保证（雇员不诚实保险）	315
第三节	伪造保证	321
第二十二章	犯罪保险	324
第一节	犯罪概述	324
第二节	盗窃保险	325
第三节	犯罪保险	332
第四节	绑架/赎金保险	335
第五节	联邦犯罪保险	336
第二十三章	土地所有权保险	337
第一节	土地所有权保险的起源和发展	337
第二节	土地所有权保险的特征	338
第三节	土地所有权保险单	339
第四节	保费和损失赔偿	343
第五节	土地所有权保险提供的服务	344
第六节	土地所有权保险的其他方法	345
第二十四章	商业信用保险	348
第一节	引言	348
第二节	承保责任和保障范围	351
第三节	其他信用风险	360
第五篇	参考书目	362

第六篇	责任保险	365
第二十五章	责任风险的基础	367
第一节	责任风险的重要性	367
第二节	关于过失的法律	368
第三节	过失责任的原理	370
第四节	过失法律的修改	373
第五节	法庭的职能	379
第六节	责任风险的处理	381
第七节	责任保险的作用	382
第八节	责任保险的发展	384
第二十六章	公众责任保险（一）	387
第一节	过失风险	388
第二节	责任保单格式	389
第三节	企业责任保险合同	402
第四节	承保责任 A——身体伤害和财产 损失	402
第二十七章	公众责任保险（二）	409
第一节	一般商业责任保单（续前）	409
第二节	特殊责任保险	416
第三节	铁路保护责任保险	416
第四节	污染责任保险	416
第五节	药剂师职业责任保险	417
第六节	租赁和非自有汽车责任保险	417
第七节	董事和高级主管责任保险	418
第八节	车行保险	419
第九节	航空保险	420
第十节	医院责任保险	421
第十一节	职业责任保险	422
第十二节	核能责任保险	426
第十三节	水上责任保险	428
第十四节	超额责任保单	428
第十五节	个人超额责任保险	429
第十六节	法律费用保险	430
第二十八章	雇主责任和员工赔偿保险（一）	432